

## **上海锦江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 201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**重要内容提示：**

●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：否

●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：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占同类交易或公司总交易量的比例较小，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的影响很小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不会导致公司对交易对方形成较大的依赖。

● 需要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事项：无

#### **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**

##### **（一）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**

2013 年 3 月 22 日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关联董事陈文君、马名驹、康鸣均回避表决，其余 6 名非关联董事均表决同意该议案。

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意见：该项关联交易议案，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，提交董事会审议。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该项关联交易议案无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，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影响很小，不影响公司独立性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出具的审核意见：该项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中，必要的日常业务往来，同时也有利于公司降低生产经营成本和销售费用，并获得便利、优质的服务；公司与关联方交易时按照公允原则，参照市场价格执行，无损害公司整体利益的情形；同意提请董事会审议。

(二) 201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

单位：万元

关联交易方	关联交易类型	关联交易内容	2013年预计金额	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(%)	2012年金额
锦江国际(集团)有限公司	提供劳务	车辆客运收入	100	<1	14
上海锦江国际酒店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	提供劳务	车辆客运收入	1,000	<1	336
锦江国际(集团)有限公司下属公司	提供劳务	管理服务收入	100	100	28
锦江国际(集团)有限公司下属公司	销售商品	商品销售收入	150	<1	70
上海锦江国际酒店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	销售商品	商品销售收入	300	<1	172
锦江国际(集团)有限公司	购买商品	采购物品	60	<1	27
锦江国际(集团)有限公司下属公司	购买商品	采购物品	100	<1	44
上海锦江国际酒店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	购买商品	采购物品	100	<1	
锦江国际(集团)有限公司下属公司	接受劳务	停车费	50	<3	
上海锦江国际酒店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	接受劳务	管理费用	150	100	67
锦江国际(集团)有限公司下属公司	接受劳务	管理费用	50	100	
锦江国际集团财务有限公司	其它流出	利息支出	600	<90	
锦江国际集团财务有限公司	其它	存款	2,000	<5	1800
锦江国际(集团)有限公司	接受资产使用权	土地使用权、房屋租赁	400	<5	312
锦江国际(集团)有限公司下属公司	接受资产使用权	停车场	120	<6	58
合计	-	-	5,280	-	2,928

注：

1、锦江国际(集团)有限公司下属公司指上海茂昌食品有限公司、香港锦江旅游有限公司、锦江国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、上海锦房物业有限公司、上海龙华肉类联合加工厂等；

2、上海锦江国际酒店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指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、锦江之星旅馆有限公司、锦江国际集团财务有限公司、上海锦江国际酒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国之旅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等。

## 二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

### 1、锦江国际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法人代表：俞敏亮

注册资本：20 亿元人民币

注册地址：上海市延安东路 100 号 23 楼

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：国有资产经营与管理、企业投资及管理、饭店管理、游乐业配套服务、国内贸易、物业管理及相关项目的咨询等。

关联关系：锦江国际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锦江国际酒店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。该关联人符合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0.1.3 条第（一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。

### 2、上海锦江国际酒店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法人代表：俞敏亮

注册资本：55.66 亿元人民币

注册地址：上海市杨新东路 24 号 316-318 室

主营业务：酒店经营（限分支机构）、酒店管理、酒店投资、企业投资管理，国内贸易，自有办公楼、公寓租赁，泊车、培训及相关项目的咨询。

关联关系：上海锦江国际酒店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。该关联人符合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0.1.3 条第（一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。

### 3、锦江国际集团财务有限公司

住所：上海市延安东路 100 号 27 楼

法定代表人：陈文君

注册资本：5 亿元人民币

主营业务：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、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、代理业务；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入；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；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；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；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及贴现；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结算、清算方案设计；

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；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；从事同业拆借；承销成员单位的公司债券；有价证券投资（股票二级市场投资除外）。

关联关系：锦江国际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锦江国际酒店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的下属公司。该关联人符合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0.1.3 条第（二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。

### 三、定价政策和结算方式

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，按规定签订相关协议，交易双方按照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参照市场价格执行，以货币方式结算。

### 四、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必要的业务往来，有利于公司降低生产经营成本和销售费用，并获得便利、优质的服务。

上述关联交易以公允为原则，无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此类关联交易占同类交易或公司总交易量的比例较小，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的影响很小。此类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不会导致公司对交易对方形成较大的依赖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；
- 3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3年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锦江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3年3月26日